

吕梁市临县湫水河（上游段）水质保障和生态修复工程（EPC）总承包监理项目第一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

（招标编号：SJ141124202603150474）

公示开始时间：2026-04-09 18:00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6-04-12 18:00

本吕梁市临县湫水河（上游段）水质保障和生态修复工程（EPC）总承包监理项目第一标段（招标项目编号：SJ141124202603150474）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确定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，现公示如下：

一、评标情况

1、吕梁市临县湫水河（上游段）水质保障和生态修复工程（EPC）总承包监理项目第一标段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总报价（元）	服务期限	质量标准
1	普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	1810000	施工总工期和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	合格
2	山西华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1810000	施工总工期和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	合格
3	山西鼎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1789536	施工总工期和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	合格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总监理工程师姓名	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1	普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	魏春强	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证书编号：61005496
2	山西华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冀慧敏	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证书编号：14009603
3	山西鼎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徐海	注册监理工程师证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
1	普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	响应
2	山西华夏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响应
3	山西鼎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响应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提出异议的渠道：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

接收异议的联系单位：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临县分局

接收异议的联系人：吕常峰

接收异议的联系电话：13835805184

三、其他公示内容

在公示期间，所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公示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应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，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和规章规定的，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(第11号令)规定，向(孝义市)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。

监督电话：0358-4425951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临县分局

地址：临县从龙南路388号

联系人：吕常峰

联系电话：1383580518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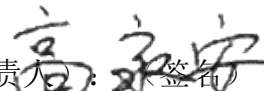
招标代理机构：山西宏佳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西铭乡佳和苑小区5号楼1单元1005

联系人：杨晋鹏、高云峰

电话：18735161575、15535836333

邮箱：18735161575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盖章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